臺中市 區 國小及幼兒園教師 研習時數證明書(介聘用)

申請人簽章	身分證字號	申請	□市內介	
		類別	□□外縣で	アクト4号
		到任本校(或本市)日期:		
			年 月	日
說明:				
1、 研習時數採計時間:				
(1) 市內介聘:在本校最近5年(107.05.04至112.05.03止)				
任合格正式教師服務期間之研習時數。				
(2) 外縣市介聘:在本市最近 5 年(107.04.28 至 112.04.27				
止)任合格正式教師服務期間之研習時數。				
二、辦理研習單位	: 經服務學校或主	管教育行	厅政機關主 重	为薦送、指
派或同意參加具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文號之進修、研習,始				
得採計;另參	加其他機關團體(如基金會	▶、協會、則	才團法人、
補習班等)	辦理之進修、研習	,未取得	早主管教育 行	「政機關核
准文號者,不得採計。				
二、由詩人詩將研	-習證件依研習日期	先後 順 启	5、送詰数3	& 虚 案 杏 及
<u>一 ,明八明小小</u> 計算時數。	日啞川似河日日刻	<u> 701文7県7、</u>	之明 孙	及田旦人
四、為維護教師權	益,本證明書請各	校確實審	F核後出具 ,	如有不實
由各校自負其責。				
茲依上開說明	採計 教師研	習總時婁		小時
教學組長:	教務主任:	7	校長:	